



「建築物簡易室內裝修」講習

■緣起：近年來由於社會經濟迅速發展，室內裝修需求日趨增加，目前現行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八十八條對於建築物內部裝修材已有明文規定。希望避免不當之室內裝修影響建築物公共安全及各項使用功能。

自民國八十四年八月二日建築法增修第七十七條之二，明定室內裝修行為與室內裝修從業者之管理與輔導、建築物室內裝修應遵守之事項、室內裝修申請審查許可程序、室內裝修從業者資格、申請登記許可程序業務範圍與責任等有關規定，由內政部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公布實施「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作為管理依據。

而室內裝修送審於實務操作時，有關申請範圍符合簡易室裝申請，則申請簡易型室內裝修即可，本次期待藉此講習會的交流，能讓建築師進一步理解簡易室內裝修業務之送審實務。

■演講主題：「建築物簡易室內裝修」講習（第二場）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法規研究委員會—室裝複查小組

■課程時間：114年10月16日（星期四）14:00~ 17:20（13:40開始報到）

■課程地點：本會大會議室

■參加對象：本會會員，人數上限為70人

■報名須知：

1、請至本會網站進行線上報名：

https://www.kaa.org.tw/news_show.php?b=7024&m=2025-10

2、報名截止日：即日起至114年10月3日止(五)，額滿則提前截止。

3、活動聯絡人：本會陳冠仔。TEL：07-3237248#16。

4、本講座正向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申請列入建築師開業證書換證積分中。

5、報名後無法如期參加者，請務必於開課日前三天告知。



「建築物簡易室內裝修」講習

■課程表：114 年 10 月 16 日（星期四）14:00~17:20

「建築物簡易室內裝修」講習（第二場）		
時 間	行程 / 課程	主持人 / 講師
13:40~14:00 (20 分鐘)	報到 / 始業式	法規研究委員會 張文昌 建築師
14:00~15:20 (80 分鐘)	一、簡易室裝相關法規解說 及審查作業規範要件解析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建管處 陳耀南 課長
15:20~15:30 (10 分鐘)	休息時間	
15:30~16:50 (80 分鐘)	二、簡易室內裝修申請表格填寫 上網操作及參考範例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楊森閔 正工程司
16:50~17:20 (30 分鐘)	Q&A 綜合討論	